

附件 2

2024 年学院（部）转专业工作方案备案表

学院（部）：体育与健康学院

填报时间：2024.3.18

项目	内容	备注
学院（部）转专业工作小组人员名单	组长：彭峰林 副组长：姚绩伟、李俏 成员：廖慧萍、邓启烈、文小青、刘闯、区峻、刘昀、王春亮、梁铁怀、潘怡、陈楚楚	
学院（部）咨询接待人员、地址及联系电话	咨询人员：姚绩伟，李俏 咨询地址：体育学院 313、314 咨询电话：13875238129、18178357606	
专业考核要求、方式、排名计算办法、拟接收名额等（可另附附件）	1. 考核要求 总体上参照《广西师范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学生转专业的管理规定》（师政教学〔2019〕78号）的相关规定，根据体育学院本科专业具体情况，对转入以下专业提出要求： ①体育教育（含中外），具有体育高考的经历，或二级以上运动员资格，通过学院组织的教师基本技能测试。 ②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，具有体育高考的经历，或二级以上运动员资格，通过学院面试。 ③运动训练，具有二级及以上运动员资格，通过学院面试。 ④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，须具有武术类二级及以上运动员资格，通过学院面试。 ⑤健康服务与管理，达到当年本专业录取最低分，高考英语不低于 105 分。	

	2. 考核方式 六个专业统一按以下程序与步骤进行考核。 第一，学生提出申请；第二，学院进行资格审核；第三，通过资格审核者进行相关的面试；第四，达到考核要求者，统一上报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待批准。 3. 学生排名 ①所修读课程的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年级专业前 20%且具有适教、乐教、善教潜质的非师范专业学生可申请转入师范专业。 ②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达到（含）2.0 以上； ③身心条件符合转入专业的体检标准。 4. 可转专业名额 各专业 1 名，共 6 个名额。	
专业考核时间及地点	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1 日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 地点：体育与健康学院 206	
其他		